

证券代码：600237 证券简称：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35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原首次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对其持有的 4.00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

(草案)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 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 同意以 2024 年 9 月 25 日为预留授予日, 向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, 授予价格为 3.91 元/股。

公司董事黄明强、鲍俊华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, 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并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, 参照有关规定确定其报酬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4 年 10 月 15 日（周二）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- 1、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》；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6 日